

证券代码：874035

证券简称：成都炭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7 月 18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雍龙海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现提名雍龙海先生、姜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任期三年，非职

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